

丁未

學經		
數冊	身冊	號冊
二 六	四	一
學校	縣中	滋賀

卷

孟子曰講解義

十

173 84
2672
Vol. 10

日講四書解義卷之二十二

孟子下之四

萬章章句下

孟子曰。伯夷。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非其君
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則進。亂則退。橫政之所出。
橫民之所止。不忍居也。思與鄉人處。如以朝衣
朝冠。坐於塗炭也。當紂之時。居北海之濱。以待
天下之清也。故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
立志。伊尹曰。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進。亂亦

進曰。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此道覺此民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與被堯舜之澤者。若已推而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也。柳下惠不羞汙君。不辭小官。進不隱賢。必以其道遺佚而不怨。阨窮而不憫。與鄉人處。由由然不忍去也。爾爲爾。我爲我。雖袒裼裸裎於我側。爾焉能浼我哉。故聞柳下惠之風者。鄙夫寬。薄夫敦。孔子之去齊。接淅而行。去魯。曰。遲遲吾行也。去父母國之道也。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處而處。可以仕而仕。孔子也。

此一章書是孟子歷敘羣聖之行事。而極尊孔子。以隱寓其願學之意也。曰。學不宗至聖。則其紆不一。然不取羣聖折衷之。則其道亦不著。嘗考伯夷。目不視非禮之惡色。耳不聽非禮之惡聲。視聽如此。其不苟也。非可事之君不事。非可使之民不使。事使如此。其甚嚴也。世治則進而仕。世亂則退而隱。進退如此。

其有擇也。不特是也。卽橫暴之政之所出。橫暴之民之所止。亦不忍居也。不但橫暴不居。其心卽思與鄉人覓處。如以朝衣朝冠之貴。坐於塗炭之汙。而惟恐其浼已也。當殷紂濁亂之時。避居北海之濱。以待天下之清。故後世聞伯夷之風者。雖頑而無知之夫。亦化而爲廉。雖懦而無守之夫。亦化而有特立之志。是伯夷之行事如此。又嘗稽之伊尹矣。伊尹嘗曰。君皆可事。何所事而非君。民皆可使。何所使而非民。其言如此。故其爲行也。治亦進而仕。亂亦進而仕。以求盡其事。君使民之責焉。而因以自任曰。天之生斯民也。原欲使先知其事者。覺後知之人。使先覺其理者。覺後覺之人。予今幸爲天所生。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此先知先覺之道。覺此後知後覺之民。而不敢負天之託也。由其言以推其心思天下之民。但有匹夫匹婦。不與被堯舜之澤者。卽若己推而內之溝中。是其以一人之身而

自任天下之重也。是伊尹之行事又如此。又嘗稽諸桀下惠矣。不以汙君爲羞而不事。不以小官爲卑而遂辭。其進而事汙君爲小官也。不隱其在己之賢能。而必行己之直道。至于爲人所遺佚。而無怨恨之意。卽由是以阨窮其身。而亦無憂憫之情。不特是也。卽與鄉里之人並處。而其中亦油然自得。與之偕而不忍去也。嘗自言曰。爾自爲爾。我自爲我。雖袒裼裸裎。失禮于我側。亦爾之無禮耳。焉能有浼於我守禮之身哉。故後世聞桀下惠之風者。雖狹陋之夫。亦化而爲寬大之量。刻薄之夫。亦化而爲敦厚之行。是桀下惠之行事如此。若夫孔子之行。則獨有異焉者。當其於齊也。因晏嬰之沮而去焉。則接淅而行。不容頃刻而畱也。及其於魯也。因女樂之受而去焉。然猶有待于脯肉之至。曰。遲遲吾行也。夫其所以遲遲者。爲去父母宗國之道而不忍。愀然于此也。卽此觀之。其或速也。非失之急。

迫可以速而速。或久也。非失之濡滯。可以久而久。或處也。非以隱爲高。可以處而處。或仕也。非以位爲榮。可以仕而仕。蓋其神妙莫測。與元化同流。而絕無意必固我之私。是孔子之行事又如此。

孟子曰。伯夷。聖之清者也。伊尹。聖之任者也。柳下惠。聖之和者也。孔子。聖之時者也。孔子之謂集大成。集大成也者。金聲而玉振之也。金聲也者。始條理也。玉振之也者。終條理也。始條理者。智之事也。終條理者。聖之事也。智譬則巧也。聖譬則力也。由射於百步之外也。其至爾力也。其中非爾力也。

此三節書。是言孔子時中之聖。能兼三聖之事也。孟子歷敘羣聖之後。又從而斷之曰。夷尹惠與孔子。其行事如此。皆古聖人也。然自我觀之。其聖亦有不同者。伯夷以節高天下。就其儼然粹白。無少點污。殆聖之清者也。伊尹以身肩天下。就其毅然擔當。無少退諉。殆

聖之任者也。柳下惠以量容天下，就其油然而樂易，無少岸異，始聖之和者也。至吾孔子，則仕止久速不倚，一偏變化推移，無所不可。清而未嘗不任，任而未嘗不和，如一元之運流，行不息。蓋聖之時者也。豈三子之所能及哉。夫孔子兼三聖之事，而爲一大聖之事。譬之於樂，其猶集衆音之小成，而爲一大成者乎。蓋樂有八音，獨奏一音，則一音自爲終始，而爲小成。若夫集大成也者，當衆音未作，則擊

罇鐘以宣其聲，及衆音既闕，則擊特磬以收其韻。金聲而玉振之也。蓋金玉二者，衆音之綱紀。金不聲，則衆音無由始。自罇鐘一舉，則衆音隨之俱起。是金聲也者，所以開衆樂之端，而始乎條理也。玉不振，則衆音無由終。自特磬一擊，則衆音由是俱止。是玉振也者，所以收衆音之節，而終乎條理也。始終之間，脉絡貫通。此樂之所謂集大成也。然則樂之始條理者，其卽孔子於羣聖之理，無不融會而

爲智之事乎。蓋時中之智其昭晰無所不開。固有然也。樂之終條理者。其卽孔子於羣聖之理。無不全體。而爲聖之事乎。蓋時中之聖。其凝成無所不收。固有然也。其知無不盡。而德無不全如此。此孔子所爲獨異于三子也。夫聖智兼備。固孔子之所以集大成。而智以成始。又以要終。則聖又由于智。不觀之射乎。智之事。可以合時。譬則射之巧。可以中的也。聖之事。可以詣極。譬則射之力。可以遠到也。

然必知之至。而後行之盡。有定見。乃有定力。猶自此至彼。以射於百步之外也。其引弓發矢。以至于侯者。是爾之力也。其直貫于的。而不失諸正鵠者。非爾之力也。巧也。蓋巧以運力。而後爲善射。智以成聖。而後爲全德。若孔子之巧力俱全。聖智兼備。信乎兼三聖之所不能兼。而吾之所願學者。在是也。可見聖人之行。有偏全。皆因知有偏全。而致知之要在於窮理格物。苟本原一毫未徹。爲仁卽不免。

偏於仁爲義卽不免偏於義有志聖人者豈
可以生質之美而不極學問之功哉

北宮錡問曰周室班爵祿也如之何孟子曰其
詳不可得聞也諸侯惡其害已也而皆去其籍
然而軻也嘗聞其略也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
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君一位卿一
位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
六等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
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達於
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天子之卿受地視侯大
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

此一章書是言周室班爵祿之大略也衛人
北宮錡者有感于戰國時之爵祿皆非其舊
因而問曰朝廷設官分職紓理內外莫大於
爵祿而爵祿之制莫備于成周周室之初其
班爵祿之制如之何孟子曰周室爵祿之班
其初制甚詳今皆不可得而聞也蓋因後世
諸侯兼并僭竊惡其所班之爵妨害已之越

分于名。惡其所班之祿。妨害于已。侵占土地。而皆去其載。周制者之籍。是以無所考而知也。然而規模之建立。體統之昭垂。猶有幸存而未泯者。軻也。嘗聞其略也。先以班爵言之。天下之大。統于一。其父天母地而爲天之子者。天子也。天子之貴。自爲一位。尊無二上矣。然天下非一人可獨理。于是衆建萬國。或爲同姓之親。或爲異姓之賢。與之共治焉。公一天位。侯一位。伯一位。子與男同一位。自天子以

下。凡此五等。爵之通於天下。其截然而不可紊如此。一國之衆。統於尊。其出命正衆爲國人之擁戴者。君也。天子居于畿內。諸侯君于列國。各自爲一位矣。然一國亦非一人可獨理。於是分命庶官。或爲賢者而在位。或爲能者而在職。與之共治焉。卿一位。大夫一位。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自君以下。凡此六等。爵之施于國中。其凜然而不可奸如此。更以班祿言之。祿出于地。祿有厚薄。則地有

多寡。天子制地於畿內。方千里。蓋其爵爲最尊。故其地爲最廣也。若夫公侯。卑于天子。故制地皆方百里。伯又卑于公侯。故制地方七十里。子男又卑于伯。故制地方五十里。是祿之所班。凡有四等。四者之外。又有受地不足於五十里者。則祿予之。入有限。而朝覲會同之費不給。勢不能自達於天子。於是因大國之諸侯。而以姓名通于天子。謂之附庸。此班祿之制之通于天下者也。更以班祿之施於

王國者言之。其爲天子之卿。受地所出之祿。則視諸侯國之百里。大夫受地所出之祿。則視諸伯國之七十里。元士受地所出之祿。則視諸子男國之五十里。以王官之祿。比藩封之君。蓋以重內臣而尊王室也。

大國地方百里。君十卿祿。卿祿四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次國地方七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三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

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小國地方五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二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耕者之所獲。一夫百畝。百畝之糞。上農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

此四節書言列國班祿之差等也。孟子曰。以班祿之施于侯國者言之。公侯之國則爲大

國。其地方百里。而其卿大夫士之祿皆準諸其君以漸及。君十倍於卿祿。卿祿四倍于大夫。大夫倍於上士。上士倍於中士。中士倍於下士。而下士與庶人之爲府史胥徒。在官供事者同焉。顧其祿之受于官者。惟取其足以代耕而已。蓋祿頒于上。或加數倍之入。而不嫌其豐。祿給于下。或準一夫之田。而不病其嗇。尊卑有序。厚薄適宜。如此。其於次國亦然。伯爲次國。其地方七十里。而其卿大夫士之

自註五子解卷之三
十
祿亦準諸其君以漸及君十倍於卿祿卿祿則三倍於大夫大夫倍於上士上士倍於中士中士倍於下士而下士之祿則又與庶人之爲府史胥徒在官供事者同焉顧其祿之受于官者亦惟取其足以代耕而已其於小國亦然子男爲小國其地方五十里而其君與卿大夫士之祿或隆或殺亦各有一定之制如君之祿固十倍於卿而卿之祿猶得二倍於大夫至于大夫則惟倍上士上士則惟

倍中士中士則惟倍下士下士則與庶人在官服役者同其所受之祿焉要之受祿于官亦取其足以代耕而已合而言之由卿而上三等之國異蓋祿寔厚而不殺則地必不足以供大夫而下三等之國同蓋祿寔薄而復殺則臣不能以自給此周制所爲善也然庶人代耕之義豈盡同于下士而無其等哉觀耕者所得之田每夫各受百畝百畝之田各宜加糞糞多而力勤者上農夫也計其所獲

可食九人降而上次其所獲可食八人降而
中農其所獲可食七人降而中次其所獲可
食六人又降而爲下農其所獲可食五人蓋
力漸以惰所獲漸以輕所食亦漸以寡若夫
庶人在官者事有繁簡力有勞逸故其受祿
多寡大約以農夫所獲之多寡爲差等焉所
謂祿足以代其耕者如此夫列爵有尊卑而
內外殊其制班祿有多寡而上下異其規周
制之初如此奈何諸侯惡其害己之兼拜僭

竊而去其籍哉幸而孟子猶能述其大略所
帝以後世得考王制之規模者賴有此篇之存
也。
萬章問曰敢問友孟子曰不挾長不挾貴不挾
兄弟而友友也者友其德也不可以有挾也孟
獻子百乘之家也有友五人焉樂正裘牧仲其
三人則予忘之矣獻子之與此五人者友也無
獻子之家者也此五人者亦有獻子之家則不
與之友矣非惟百乘之家爲然也雖小國之君

亦有之。費惠公曰。吾於子思則師之矣。吾於顏
般則友之矣。王順長息則事我者也。非惟小國
之君爲然也。雖大國之君亦有之。晉平公之於
亥唐也。入云則入。坐云則坐。食云則食。雖疏食
菜羹未嘗不飽。蓋不敢不飽也。然終於此而已
矣。弗與其天位也。弗與治天職也。弗與食天祿
也。士之尊賢者也。非王公之尊賢也。舜尚見帝
帝館甥於貳室。亦饗舜。迭爲賓主。是天子而友
匹夫也。用下敬上。謂之貴。費用上敬下。謂之尊。

賢。貴貴尊賢。其義一也。

此一章書是因論友道而見貴貴尊賢。有交
相爲重之禮也。萬章問曰。朋友五倫之一。人
未有不藉友以相成者。敢問其道爲何如。孟
子曰。交友之道。在忘勢分。略形迹。去驕人。矜
己之念而已。如己雖長。不敢挾其長。以加于
少者。而與之友。己雖貴。不敢挾其尊。以加於
賤者。而與之友。己雖有兄弟之貴盛。不敢挾
其有兄弟。以加于寡弱者。而與之友。蓋友也。

者所以友其德。以爲我進修之助也。一有所
狹。則其心必不虛。而其意必不誠。有德者不
爲我友。何以成我之德。故斷斷乎不可以有
狹也。然三者之中。惟不挾貴最難。而求諸古
人。則有可歷舉者。昔魯有世卿孟獻子。百乘
之家也。有友五人焉。一曰樂正裘。一曰牧仲。
其餘三人之姓名。則予忘之矣。夫獻子之與
此五人友者。爲何。良以此五人者。皆自高其
德。而視獻子之家。無一毫歆羨之心者也。是

以獻子與之爲友。若此五人者。或有獻子之
家。而不能忘其有位之勢。則獻子必輕之。不
與之爲友矣。况冒自挾以友入乎。是獻子之
不挾貴如此。進而觀之。非惟百乘之家爲然
也。雖小國之君。亦有之。費邑惠公嘗曰。吾於
子思之大賢德。可以儀型者。則以師禮事之
矣。吾於顏般之次賢德。可以切磋者。則以友
道交之矣。若夫王順長息。則事我之人也。吾
敢以事我者。而置之師友之列哉。觀惠公之

言其不挾貴又如此。更進而觀之。非惟小國之君爲然也。雖大國之君亦有之。晉平公之於亥唐也。嘗慕其德而造其廬。當入門之時。不遽入也。必唐云入。公則入。當坐之時。不遽坐也。必唐云坐。公則坐。當食之時。不遽食也。必唐云食。公則食。其所食者。雖疏食菜羹之薄。未嘗不飽。蓋敬賢者之命。不敢不飽也。然惜乎終於此而已矣。至於天位之所以官賢者。公弗與之。其也。天職之所以任賢者。公弗

與之治也。天祿之所以養賢者。公弗與之食也。三者皆王公所有。不能推以與之。而但唯諾承順。此爲士無爵土者之尊賢也。非王公操爵賞者之尊賢也。則亦止可謂之不挾貴而已。更進而上之。則又有堯之於舜。昔者舜自側陋。上見帝堯。堯妻之以二女。以舜爲甥。而館之於貳室。亦嘗就舜之館。而饗舜之食。其館甥也。舜爲賓。堯爲主。其饗舜也。堯爲賓。舜爲主。脫君臣之分。更爲賓主之交。是以天

子之貴友匹夫之微者也。此其不挾爲何如。是則友道之極也。然所以如此者。豈徒以貴下賤過自貶損而不顧義之可否哉。天下有一定之名位。卽有獨隆之道德。用下而敬上。謂其名位之一定。貴在彼而吾貴之。是貴貴也。用上而敬下。謂其道德之獨隆。賢在彼而吾尊之。是尊賢也。二者事雖不同。而理各有當。貴貴以尊君。下敬上而非諂。尊賢以尚德。上敬下而非諛。位非獨重。德非獨輕。皆義當。

如是而已。夫旣同出于義。而可挾貴以待天下之士哉。按此章。因論朋友而遂及君臣。取友之益。止乎一身。用人之功。及於天下。則君臣爲尤重。孟子見戰國之君。繆爲恭敬。而不肯行其道。故言用賢之道。當與其天位。治天職。食天祿。不僅禮貌之末而已。其實人君若待之非禮。則賢者先自引避。雖欲用之。而無由。聖帝明王。未有不虛心折節。樂道忘勢。而可以得賢致治者。故曰。師臣者王。賓臣者霸。

萬章問曰。敢問交際何心也。孟子曰。恭也。曰。卻之。卻之爲不恭。何哉。曰。尊者賜之。曰其所取之者。義乎不義乎。而後受之。以是爲不恭。故弗卻也。曰。請無以辭卻之。以心卻之。曰。其取諸民之不義也。而以他辭無受。不可乎。曰。其交也以道。其接也以禮。斯孔子受之矣。萬章曰。今有禦人於國門之外者。其交也以道。其餽也以禮。斯可受禦與。曰。不可。康誥曰。殺越人于貨。閔不畏死。凡民罔不誡。是不待教而誅者也。殷受夏。周受殷。所不辭也。於今爲烈。如之何其受之。

此一章書是論交際有可受之義。折衷之聖人而論定也。萬章問曰。吾人處世。酬酢萬事。皆本于心。敢問人以禮儀幣帛相交接者。此何心也。孟子曰。有所敬於內。而後有所將於外。交際之舉。彼此相敬。主於恭而已。萬章曰。交際固爲恭矣。然辭受亦所以明禮。乃或有卻之而不受者。人遂以爲不恭。何哉。孟子曰。凡處人之餽。未有無故而卻者。如尊者有賜。

於我乃必竊計其從來曰彼其所取之物以
餽我者果義乎抑不義乎必合于義而後受
否則弗受是未免有刻薄之意鄙其物而輕
其人非所以待尊者之道也以是卽爲不恭
故直受而弗卻也萬章曰尊者之賜固不可
卻而不義之物終不可受于此有善處之術
當餽之來請無以言辭顯然卻之但以心測
度之曰此乃不義而取諸民者無可受之理
姑託他辭以無受則在我無不義之污在彼

無不恭之嫌不亦可乎孟子曰辭卻固失之
徑直心卻尤失之詭譎亦顧其交接何如耳
假使其交也以道而非出于無名其接也以
禮而不失之苟簡雖孔子爲禮道之宗主亦
受之矣何以卻焉萬章曰若不問其物之所
從來而但觀其交際之禮設有禁止人於國
門之外而取其物者卽以禦得之物與人其
交也以道其餽也以禮斯亦可受與孟子曰
烏乎可康誥之書有曰殺其人矣而復顛越

其人之尸。於以奪其貨。閔然蚩頑。不知畏死。凡民罔不怨讟。是不待教戒而卽誅者也。國之有法。殷受于夏。周受于殷。莫不皆然。至今猶烈烈光顯。是禦得之貨。如此其有罪也。亦安得以交道接禮而槩論哉。如之何。其受之乎。苟非然者。亦不必苛責其所從來。而堅卻之矣。

曰。今之諸侯。取之於民也。猶禦也。苟善其禮際矣。斯君子受之。敢問何說也。曰。子以爲有王者作。將比今之諸侯而誅之乎。其教之不改而後誅之乎。夫謂非其有而取之者。盜也。克類至義之盡也。孔子之仕於魯也。魯人獵較。孔子亦獵較。獵較猶可。而况受其賜乎。曰。然則孔子之仕也。非事道與。曰。事道也。事道奚獵較也。曰。孔子先簿正祭器。不以四方之食供簿正。曰。奚不去也。曰。爲之兆也。兆足以行矣。而不行而後去。是以未嘗有所終。三年淹也。孔子有見行可之仕。有際可之仕。有公養之仕。於季桓子。見行可之

仕也。於衛靈公際可之仕也。於衛孝公公養之仕也。

此三節書是因言交際而論孔子之出處。見聖人未嘗絕物也。萬章曰：禦得之貨不可受明矣。然則今之諸侯虐取于民其不義也亦猶禦得者也。苟善其禮以交際矣。斯君子不問其可否而受之。敢問何說也。孟子曰：今之諸侯取民固多不義。然以法繩之。未卽至於禦人之盜也。子以爲有王者起。明罰勅法。將

盡今之諸侯而誅之乎。抑待教之不改而後誅之乎。必教之不改而後誅。則與禦人不待教而誅者自不同矣。夫禦得之貨與取非其有。雖同一不義。然必禦人乃爲真盜。至謂取非其有爲盜者。乃推其類以造於義之極至耳。非硬以爲真也。且天下固有不可過求而不嫌從俗者。不觀諸孔子乎。當其仕於魯也。魯人田獵。較奪禽獸以祭。孔子亦姑從俗獵。較而不之禁。夫獵較亦取物之非禮者。尚可

以從而况諸侯之交接。何遂爲不可受乎。萬章曰。君子之仕。將以道易俗。今孔子從魯之俗如此。則其仕于魯也。固非以行道爲事與。孟子曰。孔子身任行道之責。行道之外。更有何事。乃事道也。萬章曰。旣以行道爲事。則獵較非道。宜有以禁之。而乃從其俗。何也。孟子曰。以道易俗。固自有漸。彼獵較供祭。所以不止者。由其器無常數。實無常品。故孔子但先以簿書正其祭器。使器有定數。不以四方難

繼之物。供其簿中之所正。則實有常品。獵較所得之物。雖多。亦無所用。將久之。而自廢矣。此固聖人轉移之妙用也。安得謂之非道乎。萬章曰。孔子旣不能革弊。乃委曲遷就如此。是道已難行矣。奚不決於去也。孟子曰。孔子非難於去也。但世方望我以行道。而更張太驟。未免生人疑畏之心。所以不去者。蓋欲小試以示人。使知吾道之易行。然後可以次第施焉。而吾道大行之兆。亦卽于此卜之耳。若

夫兆既可行。而人卒不能行其道。然後不得已而去。蓋其去雖不輕。而志未嘗不決。是以未嘗終三年之久。淹留於一國也。且孔子行道之心。不但於仕魯見之。吾歷觀其出處之蹟。大槩有三。有見其道有可行之機而仕者。有因其君能接遇以禮而仕者。又有因其君有養賢之典而仕者。於稽其實。於季桓子執政之時。君用之於上。相薦之於下。乃從而仕。是見行可之仕也。於衛靈公之郊。迎致粟。乃

從而仕。是際可之仕也。於衛孝公之餽。問有禮。乃從而仕。是公養之仕也。夫孔子爲道自重。不肖苟且。然苟可以仕。不必明君賢相。而亦就之。况今諸侯之交際。猶知賢者之當重。奈何不爲行道之計。而重絕之耶。可見聖賢辭受出處。固不徇俗爲同。亦不矯俗爲異。然非意必固我之盡忘。而仕止久速之合節者。亦豈可自託於孔孟。而漫無擇于其間哉。

孟子曰。仕非爲貧也。而有時乎爲貧。娶妻非爲

養也。而有時乎爲養。爲貧者。辭尊居卑。辭富居貧。辭尊居卑。辭富居貧。惡乎宜乎。抱關擊柝。孔子嘗爲委吏矣。曰。會計當而已矣。嘗爲乘田矣。曰。牛羊茁壯長而已矣。位卑而言高。罪也。立乎人之本朝。而道不行。恥也。

此一章書。是言仕者各有當盡之道也。孟子曰。君子之仕也。將以致用於時。而有裨君民之大。非爲貧之故也。然亦有道與時違。家貧親老。而資其祿以仕者。猶人娶妻。本以繼嗣。

非爲養之故也。然亦有不能親操井臼。而資其養以娶者。娶皆不得已而然也。夫君子之仕。本以爲道。至不得已而爲貧。則其位祿之所居者。可無審擇於其間哉。必也辭其位之尊者。而居其卑。附一命之末足矣。辭其祿之富者。而居其貧。叨升斗之精足矣。如此而後爲爲貧之仕也。辭尊而居卑。辭富而居貧。將以何者爲宜乎。蓋爲貧之仕。雖不爲道而亦不可以苟祿。其惟守關之役。譏防出入。以擊

析爲事者。庶易稱其職而可居也。試觀孔子亦嘗爲倉廩委積之吏矣。必曰。吾司錢穀者也。出納之數不可不明。惟求其會計當而已矣。又爲苑囿芻牧之吏矣。必曰。吾司畜養者也。孳息之物不可不蕃。惟求其牛羊茁然肥壯長大而已矣。觀孔子之言如此。可見爲貧而仕。官卑祿薄。惟取其易稱職而已。蓋人之所處莫不各有其當爲。居微末之位。則國家之責任輕。苟不安其分。而越職妄言。高論朝

事。非惟無益。適以取禍。出位之罪。莫能道矣。若夫立乎人之本朝。居尊富之地。有行道之責。此豈一官一職之比哉。而乃依阿澆恣。側足取容。上無以裨益君德。下無以康濟斯民。道之所在。得行而不行。亦可恥之甚也。夫以越位爲罪。則見卑貧無行道之責。以廢道爲恥。則見尊富非竊祿之官。仕者于此。亦可以自審矣。雖然。立人之本朝。位高祿厚。有當行之道者。尤宜取孟氏之言而深思之也與。

萬章曰。士之不託諸侯。何也。孟子曰。不敢也。諸侯失國。而後託於諸侯。禮也。士之託於諸侯。非禮也。萬章曰。君餽之粟。則受之乎。曰。受之。受之何義也。曰。君之於氓也。固周之。曰。周之。則受。賜之。則不受。何也。曰。不敢也。曰。敢問其不敢。何也。曰。抱關擊柝者。皆有常職。以食於上。無常職而賜於上者。以爲不恭也。曰。君餽之。則受之。不識可常繼乎。曰。繆公之於子思也。亟問。亟餽鼎肉。子思不悅於卒也。摽使者出諸大門之外。北面稽首。再拜而不受。曰。今而後。知君之犬馬畜伋。蓋自是臺無餽也。悅賢不能舉。又不能養也。可謂悅賢乎。

此一章書是明士之自處。與君之待士。各當盡其道也。萬章曰。士當未仕時。無以自食。藉諸侯之祿。以爲養。宜若可爲者。乃不肯託於諸侯。何也。孟子曰。士之分。不敢託於諸侯也。蓋諸侯本有爵土。不幸失國出奔。而後託於諸侯。以食其廩餼。此在古寄公之禮也。若士

無爵土。不得比於諸侯。苟託於諸侯而食祿。是以一介之士。擬邦君之尊。非禮之當然也。萬章曰。士之不託諸侯。固矣。若君餽之粟。則亦受之乎。孟子曰。君餽之粟。如之何不受也。萬章曰。託之則不可。餽之則受。不識受之爲何義也。孟子曰。君之於民。固有周恤之義。士而未仕。無異于編氓。是以可受也。萬章曰。周與賜。皆出于君。今周之粟。則受。賜之祿。則不受。何也。孟子曰。士之不敢受賜。卽不敢託於

諸侯之意。分定故也。萬章曰。敢問其不敢受賜。何也。孟子曰。周無常數。此君待民之禮。無常職者。皆可受。賜有常數。此君待臣之禮。無常職者。不敢受。故雖抱關擊柝之吏。至爲卑小。皆有常職。以食其常賜於上。若士未爲臣。無常職也。而食常賜于上。是不居臣之職。而受臣之食。故以爲不恭而不受也。萬章曰。君餽之。則士受之。不識所餽者。可常繼續否乎。孟子曰。士之自處。固安其分之宜。而君之待

士則自有養賢之禮。昔者魯繆公之於子思也。悅其賢也。亟命使者問其安否。又亟命使者餽以鼎肉。自以爲能養賢矣。但數以君命來餽。反使賢者有數拜之勞。故子思惡其褻也。不悅于心。于其卒之復來餽。乃麾使出諸大門之外。北面稽首再拜而辭。其餽曰。向之君命來餽。吾意君以禮賢也。今而後始知君之愛而不敬。特以犬馬畜彼爾。蓋自是繆公悔悟。不復令臺使來餽也。夫悅賢所重在舉。不徒在養。今繆公之悅賢。既不能舉而用之。又以屑屑問餽之故。不能養賢。尚可謂之悅賢乎。然則國君之所以待士者。可知矣。

曰。敢問國君欲養君子。如何斯。可謂養矣。曰。以君命將之。再拜稽首而受。其後廩人繼粟。庖人繼肉。不以君命將之。子思以爲鼎肉。使己僕僕爾。亟拜也。非養君子之道也。堯之於舜也。使其子九男事之。二女女焉。百官牛羊倉廩備以養舜於畎畝之中。後舉而加諸上位。故曰。王公之

尊賢者也。

此二節書見能養能舉而後盡悅賢之道也。萬章曰：國君養君子，亟餽既不可，無餽又不_可敢問如何，斯可謂之能養矣。孟子曰：國君欲養君子，不以君命則簡，常以君命則瀆。故始而餽粟，餽肉以君命將之，表其誠敬。賢者再拜稽首而受，以重君命。其後使司粟之廩人繼送其粟，司肉之庖人繼送其肉，不復以君命將之，不使其有亟拜之勞。此固國君養

君子之道也。若子思之所以不悅者，以爲君之所餽不過一鼎肉耳，乃數以君命來，致使已僕僕然拜賜之不暇，非養君子之道也。此所以麾而不受也。然國君之悅賢，不貴其能養而貴其能尊。昔者堯之于舜，知其有非常之德，因待以非常之禮。始則使其子九男事之，以聽其外治；二女女焉，以聽其內治。且有百官以供其使命，有牛羊以待其膳，羞有倉廩以給其饗殮，無一不備，以養舜於畎畝之

中則繼粟繼肉不足言矣。後又舉而加諸上相之位如此其隆也。能養能舉悅賢之道盡矣。故曰必如此乃王公之尊賢者也。今天下無真能悅賢者。故士亦以禮自待耳。寧敢託焉以苟祿乎。按孟子在當時傳食諸侯。國君能養者不乏。然其志在行道。不可以口腹虛拘。故每惓惓以能舉爲言。惜乎當世終莫之用也。

萬章曰。敢問不見諸侯何義也。孟子曰。在國曰市井之臣。在野曰草莽之臣。皆謂庶人。庶人不傳質爲臣。不敢見於諸侯。禮也。萬章曰。庶人召之役則往役。君欲見之。召之則不往見之。何也。曰。往役。義也。往見。不義也。且君之欲見之也。何爲也哉。曰。爲其多聞也。爲其賢也。曰。爲其多聞也。則天子不召師而况諸侯乎。爲其賢也。則吾未聞欲見賢而召之也。繆公亟見於子思。曰。古千乘之國以友士。何如。子思不悅。曰。古之人有言曰。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子思之不悅也。

豈不曰以位則子君也我臣也何敢與君友也
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千乘之君
求與之友而不可得也而况可召與

此一章書是言不見諸侯之義也萬章問曰
士以用世爲心則以得君爲念乃高尚其志
不見諸侯敢問何義也孟子曰士之不見諸
侯非自尊大分有所不可耳自其在國都而
魯言曰市井之臣自其在郊野而言曰草莽之
吏臣二者皆謂之庶人庶人不曾傳質爲臣與

執贄在位者不同故守爲下之分不敢見於
諸侯禮也萬章曰士旣與庶人等乃君召庶
人而役之則往應其役君召士而欲見之則
不肖往見何也孟子曰士與庶人語分則不
異語道則有異爲庶人者往應其役以卑承
尊義當然也若爲士者欲以道而見用必以
道而卽重倘召之而卽往則枉道以徇人守
己之義不如是也惟義有可有不可故士有
往有不往耳且欲知士不可往見之義當先

知君欲見士之心。子試言君之汲汲然欲見士者。何爲也哉。萬章曰。夫君之欲見士者。爲其多聞。可爲考德問業之資。爲其賢。可爲正君善俗之助也。孟子曰。旣爲其多聞。必真知己之不足。而奉之爲師矣。旣以爲師。則雖天子之貴。猶不敢召師。而况諸侯乎。旣爲其賢。便當折節下士。而就見之。則吾未聞欲見賢而反召之者也。何以見君之不可召士。昔者魯繆公慕子思之賢。亟見於子思。曰。古有撫

千乘之國。下友一介之士。此其君爲何如。繆公之意。蓋視千乘爲甚重。而以友士爲盛節矣。子思以其心有所挾。而不悅。曰。古之人有言。人君於士。當師事之。豈但如君所言友之云乎。吾想子思之不悅也。豈不曰。君之於士。論德不論位。以位而言。則子君之尊也。我臣之卑也。尊卑自有定分。何敢與君友也。若以德而言。則子當以師道事我。乃可爲受益者也。奚可以與我友。此子思之意也。夫以千乘

之君求與一介之士爲友。而且不可得。况欲召之往見哉。

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將殺之。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孔子奚取焉。取非其招不往也。曰。敢問。招虞人何以。曰。以皮冠。庶人以旃。士以旂。大夫以旌。以大夫之招。招虞人。虞人死不敢往。以士之招。招庶人。庶人豈敢往哉。况乎以不賢人之招。招賢人乎。欲見賢人。而不以其道。猶欲其入而閉之門也。夫義路也。禮門也。惟君子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詩云。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視。萬章曰。孔子君命召。不俟駕而行。然則孔子非與。曰。孔子當仕有官職。而以其官召之也。

此五節書皆申明士不可召之意。孟子曰。君不可以召士。不但徵諸子思之言。更以齊景公招虞人事觀之。昔齊景公出而田獵。招虞人以旌。虞人不至。景公將殺之。孔子聞而美之。曰。志士固窮。不忘死在溝壑。勇士輕生不

忘喪其元首。若虞人者，可以當之矣。孔子奚取於虞人而美之？若是取，非其招而守死，不往也。豈士之智友出虞人下哉？萬章曰：旌固非所以招虞人，敢問招虞人當用何物？孟子曰：以皮冠，以其本爲虞人之所有事也。若招庶人，則以旃。蓋通帛爲旃，質素無文，猶庶人之無文采也。士以旂，蓋交龍爲旂，象其有變化之意也。惟招大夫，則以旌，蓋析羽而注於旂干之首，以象其有文明之意也。各有其義。

如此。今景公以旌招虞人，是以大夫之招而招虞人。虞人且守死不敢往，卽此推之，以招士之旂而招庶人，庶人亦豈敢往哉？夫以貴者之物而招賤者，猶爲寵異之，特以招非其物而不欲往，况乎召使往見，此招不賢人之招也。以不賢人之招招賢人，則失禮而辱士甚矣。其肯往乎？此士不見諸侯之義也。然則國君欲見賢人，近則就見，遠則幣聘，必以其道而後可使，以不賢人之招招之，則是欲見

賢人而不以其道。猶欲其入而閉之門。適以拒其入也。賢何由而得見乎。所以然者。以士有禮義之當守也。夫義者事之宜。一措足而不容離。如路之平正通達也。禮者心之制。一措躬而不可越。如門之謹嚴端直也。是人人之所共由而同其出入者也。但衆人每多苟且。惟君子見之明。守之定。而獨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小雅大東之詩曰。瞻彼周道。其平坦如砥。其端直如矢。是在上之君子。所爲率

履。在下之小人。所爲視效者也。由詩言觀之。而君子之能由是路。出入是門。固可知已。若往應不賢人之招。則是由非義之路。出入非禮之門。君子豈爲之哉。此欲見賢人者。必當以其道也。萬章曰。君子秉禮守義。固不往見。如孔子聞君命召。卽不俟駕而行。然則孔子之往見。非與。孟子曰。是何得輕議孔子哉。孔子所以不俟駕者。以其當仕而有官職之事。而君亦以其官召之也。若未有官職。則市井

草莽之臣耳。豈得藉口於孔子。遂輕身而往哉。蓋臣有相臨之分。分之所在。雖孔子不敢違。士有自守之節。節之所在。雖虞人不敢屈。卽同一爲臣。亦自有辨。或爵位高卑之不同。或流品清濁之殊異。人君待之。各以其禮。而使之各盡其道。則體統隆于上。而廉恥勵于下矣。

孟子謂萬章曰。一鄉之善士。斯友一鄉之善士。一國之善士。斯友一國之善士。天下之善士。斯友天下之善士。以友天下之善士爲未足。又尚論古之人。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是尚友也。

此一章書。是言取善之道無窮。在己不可以自足也。孟子謂萬章曰。君子取善之道。固當博資于人。尤必審度于己。假如我之善行在一鄉。卓然爲一鄉之善士。然後一鄉之有善者。我皆得而友之。而一鄉之善。莫非我善矣。進而在一國。卓然爲一國之善士。然後一國

之有善者。我皆得而友之。而一國之善。莫非
我善矣。又進而在天下。卓然爲天下之善士。
然後天下之有善者。我皆得而友之。而天下
之善。莫非我善矣。夫至於友天下之善士。則
固通天下於一身。而取善之量。亦已廣矣。乃
其心猶以爲未足。又進而考論乎千百世之
備上。稽古帝王聖賢之爲人。於其詩。則頌之。於
其書。則讀之。然頌詩讀書。而不知其爲人之
實。則亦口耳之資而已。烏乎可。又必緣其世

代之升降。考其行事之異同。帝所以爲帝王。
所以爲王。聖所以爲聖。賢所以爲賢。恍如身
履其地。親炙其風。晤對一堂之上。而古人之
嘉言懿行。皆我進修之藉矣。謂之尚友。不亦
宜乎。蓋至于尚友。而後取善之量。始造其極
也已。可見學問之道。今人與居。又必古人與
處。論其世。豈徒欲知其人哉。見唐虞之成天
平。地君便思爲堯舜。臣便思爲臯夔。見三代
之長治久安。君便思爲禹湯。文武臣便思爲

益尹且奭。上下交修。孜孜不怠。如此則德必日進。治必日隆。而古今人無不相及之嘆矣。齊宣王問卿。孟子曰。王何卿之問也。王曰。卿不同乎。曰。不同。有貴戚之卿。有異姓之卿。王曰。請問貴戚之卿。曰。君有大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則易位。王勃然變乎色。曰。王勿異也。王問異姓之卿。曰。不敢不以正對。王色定。然後請問異姓之卿。曰。君有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則去。

此一章書是論古大臣之義守經行權各有不同也。齊宣王問爲卿之道於孟子。孟子曰。王何卿之問也。齊王曰。名之爲卿。均係重臣。亦有不同者乎。孟子曰。不同。有從同姓之中登用而爲貴戚之卿者。有從疎逖之中登用而爲異姓之卿者。齊王曰。請先問貴戚之卿。孟子曰。貴戚之卿。與國家有親親之恩誼。其安危同休戚。若遇君有大過。可以爲宗社憂者。則亟亟焉盡言以諫之。諫之而聽。固社稷蒼生之福也。萬一不幸。反覆諫之。而終於不

聽則不忍坐視其亡。而必更立本宗之有賢德者以代之。所以存祖宗之統于勿墜。不得已而爲之也。是則貴戚之卿。達權救變之義。如此。齊王聞易位之言。駭其太過。不覺勃然變乎色。於是孟子告之曰。王勿異。臣言也。王問臣。臣謹據古制以對。若忌諱而不言。則不正矣。臣豈敢哉。齊王色定。然後請問異姓之卿。孟子曰。異姓之卿。與貴戚之卿異。一遇君之有過。可以爲宗社憂者。亦亟亟焉盡言以

諫之。若不幸而反覆盡言。終於不聽。則忠議讜論。置之無用之地。上無受善之誠。斯下無可仕之義。安肯貪戀爵祿。而久居其國哉。惟有奉身而退。以潔然遠去耳。是則異姓之卿。合則留。不合則去之義如此。大抵孟子所言之卿。雖不同。其忠君之心則一。人主誠知人臣進諫。本由忠愛。而虛懷嘉納。從善弗拂。則君臣有始終之美。而令聞昭于無窮。此魏徵之告太宗所以願爲良臣。不願爲忠臣也。

